



柳庆

莅官从政 著清白之美

刘立祥

柳庆(516年—566年),字更兴,河东郡解县(今山西永济)人。历仕北魏、西魏和北周,历任户曹参军、大行台郎中、北华州长史、尚书都兵、骠骑大将军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尚书右仆射、尚书左仆射、司会中大夫、京兆尹、宣州刺史等职。柳庆自幼博览群书,过目成诵,为官清廉刚直,以刚正不阿断案如神彪炳青史。《周书·柳庆传》称赞他:“莅官从政,著清白之美……虽取镡于一时,实获申于千载矣。”

智慧机敏 爱读书过目不忘

柳庆出身于名门望族河东柳氏,天资聪颖,自幼酷爱读书,博览经史,但不拘泥于章句,开明豁达,思维敏捷,善于言谈应酬。柳家世代书香,家中藏书非常丰富。某日,风清气朗,十三岁的柳庆帮父亲在天井里晒书,他忙里忙外,在书堆里跑来跑去,累得满头大汗,小脸儿在和煦的阳光下泛着红光。看着儿子跑来跑去的身影,柳庆父亲突然思考着他,摸摸他的功底,于是,便把柳庆叫到身边,对他说:“别人都说你聪明机敏,我还没有验证过呢,不知是真是假,今天就来考考你。”说着,随手从书堆里抽出一本《杂赋集》,指着目录中一篇赋的题目说,“你就背诵这篇吧。”这篇赋有一千余字,柳庆接过书,当即读了三遍,然后把书本一合,交给父亲,便一字不漏地将全篇背诵了下来。其父柳僧习喜出望外。

当时,柳僧习官居颍川(今河南许昌)郡守。颍川毗邻京都洛阳,权贵豪富人家颇多,在选聘乡官时,这些权贵豪富之家倚仗权势,穿梭于郡府衙门,你方说罢我登场,互不服气,郡府衙门的说客就要回去了,必须有个答复。你们各以自己的意思为我起草一封推荐信,写得越好,我就用谁的。”不大的工夫,儿子们陆续完成了父亲布置的任务,柳僧习逐篇阅读,以为四儿子柳庆写得最好。柳庆回信中的这样几句话:“下官受委大邦,选吏之日,有能者进,不肖者退。此乃朝廷恒典。”其父读罢,十分赞赏柳庆的直率,感叹道:“此儿有意气,丈夫理当如是。”

敢碰硬茬 逞凶顽贵戚斂手

永熙三年(534),北魏孝武帝元修迫于权臣高欢的强大压力,由洛西迁长安,投奔关西大行台宇文泰。柳庆随孝武帝入关后,被任命为

相府东阁祭酒,兼任记室,后转任户曹参军。西魏文帝大统八年(542),柳庆被擢升为大行台郎中、北华州长史,大统十年任尚书都兵。广陵王元欣是魏皇室的亲族,他的外甥孟氏是个无法无天的混混,仗势称霸乡里,屡屡横行不法,肆意虐害,成了远近闻名的害群之马。前任官员都知道这个混混混得靠大树,是个硬茬儿,没人敢招惹,对其恶行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。这更加助长了孟氏的嚣张气焰,他愈发肆无忌惮。某日,有人告发孟氏盗窃耕牛,柳庆命捕快将其缉拿归案。经审讯,人赃俱获,孟氏供认不讳,柳庆立即下令将他监禁起来。一贯嚣张跋扈的孟氏毫无惧色,气势汹汹地对柳庆说:“我倒要看看,你今天把我关起来,明天你怎么将我放出来!”此时,广陵王元欣派来的使者也找上门来,愣是说孟氏无罪。孟氏知道后,更加有恃无恐,口出狂言,要柳庆“吃不了,兜着走”。属下吏员将孟氏的骄横狂妄之举向柳庆报告,柳庆微微一笑,召集僚属吏员即刻到大堂集合,公开宣读孟氏倚仗皇亲皇亲虐害百姓的种种罪状。宣读完毕,宣布立即行刑,孟氏立时毙命于杖下。

隶属于柳庆的朝野人望,元欣也不敢就此案再说三道四。元欣是北魏献文帝拓跋弘的孙子,随孝武帝入关后,历任太傅、录尚书事、太宰、中军大都督、司徒、大丞相等职,位高权重,其礼遇位居西魏诸宗人之冠,连他的面子柳庆都不肯给,更不用说其他人了。

自此以后,“贵戚斂手,不敢侵暴”,皇亲贵族都收敛了气焰,不敢再侵害百姓。

自比于公 施妙策断案如神

柳庆一生为官清正廉明,一身正气,两袖清风。他决讼断狱秉公无私,每每有奇思妙想,出人意料,于细微处寻突破,堪称断案如神。《周书·列传第十四·柳庆传》记载了柳庆断案的许多故事,我们从中撷取两个。

第一个故事:不翼而飞的黄金。有个商人带了二十斤黄金到京都做生意,租住在一户人家家里。商人非常谨慎,每次外出,都是自己拿着钥匙,从来不曾假手他人。可是突然有一天,商人回到房间,发现自己的黄金全部不翼而飞。房门及锁丝毫无损,究竟是谁偷走了黄金呢?商人将房主告到了官府。郡县官府立即派出捕快将房主抓获,经过拷讯审问,房主承认是自己偷了商人的钱。

第二个故事:诬贼投案自首。柳庆认为,贼人晚间结伙抢劫,应当是临时纠合,他们彼此间没有深交,必然互相猜疑,可以利用这一点,以诈术诬贼,寻求突破。于是,柳庆命属下写了大量匿名信,在官府门口、商铺周围、街巷要道广泛张贴。信中写道:“我一脑袋发热,参与了共同抢劫,天底下没有不透风的墙,何况劫掠者人员混杂,恐怕早晚要走漏风声。如今想投案自首,又害怕得不到宽大处理,更害怕被处死。如果官府允诺赦免最先自首者的罪过,我就准备前往自首。”第二天,柳庆又命人贴出官府文告,声称最先自首者可以免罪。文告上的官府大红印章赫然醒目。这一招竟然特别灵验。两天后,广陵王元欣的一个家奴自缚前来,在榜文下自首。柳庆趁热打铁,严加审讯,很快将众贼一网打尽。柳庆断案,诸如此类,不可胜数。他常常感叹说:“汉朝的于公,以秉公无私善于断狱而闻名于世,他命人将大门修得宽阔高大,以待后世受封赏,后来,他的儿子于定国做了丞相。同于公相比,我也差不多了吧?”大统十三年,朝廷封柳庆为清河县男,食邑二百户,兼任尚书右丞,代行计部事。

柳庆听了案情汇报,觉得此案太过蹊跷,决定亲自审问。他命人把商人找来,问道:“你的钥匙经常放在哪儿?”商人答道:“总是自己带着。”又问:“近期你同别人一起住过宿吗?”商人答:“没有。”再问:“可同别人一起喝过酒?”商人答:“前一阵儿曾和一个和尚两次聚餐,酒逢知己,开怀畅饮,不知不觉间喝得我大白天都睡着了。”柳庆一拍几案,十分有把握地说:“房主不是贼,他是因为经不住拷打而不得不招认,真正的贼是那个和尚。”于是,立即派人去捉拿和尚,发现和和尚偷了钱早已逃之夭夭。后来,柳庆派人将和尚缉捕归案,缴获了丢失的全部黄金。

第二个故事:诬贼投案自首。有一户人家,深夜遭群贼抢劫,郡县派人察访,许久查不到贼人的踪迹,便怀疑其邻居有作案的嫌疑。于是,官府将其左邻右舍很多人囚禁起来,众人大呼冤枉。柳庆认为,贼人晚间结伙抢劫,应当是临时纠合,他们彼此间没有深交,必然互相猜疑,可以利用这一点,以诈术诬贼,寻求突破。于是,柳庆命属下写了大量匿名信,在官府门口、商铺周围、街巷要道广泛张贴。信中写道:“我一脑袋发热,参与了共同抢劫,天底下没有不透风的墙,何况劫掠者人员混杂,恐怕早晚要走漏风声。如今想投案自首,又害怕得不到宽大处理,更害怕被处死。如果官府允诺赦免最先自首者的罪过,我就准备前往自首。”第二天,柳庆又命人贴出官府文告,声称最先自首者可以免罪。文告上的官府大红印章赫然醒目。这一招竟然特别灵验。两天后,广陵王元欣的一个家奴自缚前来,在榜文下自首。柳庆趁热打铁,严加审讯,很快将众贼一网打尽。

第二个故事:诬贼投案自首。柳庆认为,贼人晚间结伙抢劫,应当是临时纠合,他们彼此间没有深交,必然互相猜疑,可以利用这一点,以诈术诬贼,寻求突破。于是,柳庆命属下写了大量匿名信,在官府门口、商铺周围、街巷要道广泛张贴。信中写道:“我一脑袋发热,参与了共同抢劫,天底下没有不透风的墙,何况劫掠者人员混杂,恐怕早晚要走漏风声。如今想投案自首,又害怕得不到宽大处理,更害怕被处死。如果官府允诺赦免最先自首者的罪过,我就准备前往自首。”第二天,柳庆又命人贴出官府文告,声称最先自首者可以免罪。文告上的官府大红印章赫然醒目。这一招竟然特别灵验。两天后,广陵王元欣的一个家奴自缚前来,在榜文下自首。柳庆趁热打铁,严加审讯,很快将众贼一网打尽。

天性抗直 宇文泰倚为股肱

宇文泰对大臣王茂成见很深,以至于下决心要杀掉他,而王茂并没有犯罪罪。群臣都知道王茂是冤枉的,可是谁也不敢站出来为王茂鸣冤,或者劝劝说宇文泰宽大胸怀,得饶人处且饶人。

“东施效颦”徒增笑耳

欧阳修因一篇《醉翁亭记》而文扬天下,名扬天下。后世有唐恪者,于宋徽宗宣和初年(1119)出任滁州太守,欲借欧阳修之名而扶摇直上,乃在醉翁亭不远处另建一亭,取名“同醉亭”,并创作一篇《同醉亭记》,“大书刻石”,将文章刻石立碑,也指望文扬天下,名扬天下。不想这样大费周章后,结果却东施效颦,不但其“亭”寂寂无名,其“文”亦湮没在历史的尘埃中不为人知。南宋徐度将其事记载于《却扫编》一书中,唐恪果然“名扬天下”,不过留下的却是千年的话柄,徒增笑耳。

晏建怀

地称为“欧公柳”。从此,平山堂与“欧公柳”相映成趣,引来游人如织,经久不衰。1056年,时已调回京师任翰林学士、史馆修撰的欧阳修,得知好友刘敞(字原父,一作原甫)出任扬州知府,特置宴为其饯行,并满怀深情写下《朝中措·平山堂》的送别词。词曰:平山栏槛倚晴空。山色有无中。手种堂前垂柳,别来几度春芳。文章太守,挥毫万字,一饮千钟。行乐直须年少,尊前看取衰翁。词中既表达了对履新好友叮咛万嘱的真挚友情,又体现了他对平山堂亲手植下的那株风姿婀娜、枝叶婆娑垂柳的深深眷恋。扬州因欧阳修而有了平山堂,有了“欧公柳”,有了大明寺中最具文化气息的诗意胜景。之后,梅尧臣、苏轼、秦观、叶梦得等一代又一代的文人墨客先后奔赴扬州,怀着朝圣的虔诚,在平山堂前、欧公柳下盘桓流连,诗意喷发,留下了一首首精妙诗词,一篇篇秋水文章,还留下了许多文坛佳话,苏轼词中便有:“三过平山堂下,半生弹指声中。”足见欧阳修的影响之巨。

欧阳修去世后,他那如日中天的文名和平山堂前文坛佳话的美好,又引来一位荒诞不经的“效颦者”。据宋人张邦基的《墨庄漫录》记载,北宋徽宗时,薛嗣昌出任扬州知州,他到扬州后,没有对薛嗣昌修经的德政民心,却对平山堂、“欧公柳”的巨大声誉艳羡不已,特在“欧公柳”的正对面种下一株垂柳,自吹自擂标榜为“薛公柳”。可惜薛公与欧公相比,才华判若云泥,政声亦相去霄壤,所以此举被老百姓嗤之以鼻,薛嗣昌甫一离任,老百姓随即就将“薛公柳”砍掉,当柴火烧了。可见,没有货真价实的才气,缺乏为民造福的真诚,单靠“效颦”是效不出一个“文章太守”“一世文宗”来的。后来者不明就里,妄图虚名,每每成了笑谈。

柳庆可不不管这一套。他径直找到宇文泰说:“王茂没有犯罪,为什么要将他处死?”宇文泰遭到质问,不由火冒三丈,声色俱厉地呵斥柳庆说:“王茂罪当处死,如果你敢替他开脱,声言他没罪,那就是你也有罪,必须严惩!”说罢,命左右立即将柳庆捆绑起来。

柳庆面无惧色,双目圆睁,大声对宇文泰抗辩道:“窃闻君有不达者为不明,臣有不争者为不忠。庆谨竭愚诚,实不敢爱死,但惧公为不明之君耳。愿深察之。”意思是说,我听说国君如果不通情达理就不是明君,臣下如果不与国君争辩就不是忠臣。我努力竭尽忠诚,确实不敢吝惜生命,只是担心您被人看作不明之君而已。愿您能明知深察。一句话使宇文泰恍然大悟,遂下令给柳庆松绑,赦免王茂,但已经来不及了——王茂的人头已然落地。宇文泰闻报,久久沉默不语。第二天,宇文泰召见柳庆,不无歉意地说:“我没能及时采纳你的建议,使得王茂含冤而死。亡羊补牢,现今能做的只能是向王茂的家眷多赏赐钱帛,以表明我的过错。”自此,宇文泰将柳庆倚为股肱,厚加赏赐。据《周书·柳庆传》记载:“庆威仪端肃,枢机明辨。太祖(宇文泰)每发号令,常使庆宣之。天性抗直,无所回避。太祖亦以此深委仗焉。二年,授车骑大将军、仪同三司。魏恭帝初,进位骠骑大将军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尚书右仆射,转左仆射,领著作。六官建,拜司会中大夫。”

不畏权贵 拒晋公不上贼船

西魏恭帝三年(556年)十月,宇文泰在北巡途中溘然病逝,其子宇文觉嗣其位为太师、大冢宰,由宇文泰侄晋公宇文护辅政。其时,宇文觉只是个十四岁的娃娃,朝廷大权全部落入宇文护手中。宇文护炙手可热,满朝文武竞相攀附者趋之若鹜。宇文护野心勃勃,傲视满朝文武,唯独对柳庆的品格能力和超万人望十分佩服,便想拉拢柳庆为心腹,没想到柳庆竟“不诤诤”,直言推辞,不肯上宇文护的贼船,令宇文护大感意外,也十分恼火。孝闵帝元年(557)九月,晋公宇文护废黜孝闵帝宇文觉,此后三年内,宇文护连杀宇文觉、拓跋廓、宇文毓三帝,于武成二年(560)迎立宇文泰第四子宇文邕为帝,一时权倾朝野,成为北周的实际主宰者。

权奸当道,清忠亮直之士自然没有好日子过。柳庆先是被贬为万州刺史,不久又召回任雍州别驾,兼任京兆尹,北周世宗武成二年调任宜州刺史。柳庆因秉公执法与小冢宰杨宽结下梁子,杨宽心积难寻机会报复。柳庆曾长期掌管朝廷府库,杨宽组建起一个清查班子,将府库历年的账本查了个底儿朝天,还寻找借口,囚禁了数名柳庆当年的老部下,威逼利诱,要他们诬陷柳庆“贪赃枉法”。清查查账、审讯拷问持续了六十多天,有的吏员被拷打致死,也没有一个人肯昧着良心诬陷柳庆。查来查去,最终只在府库中找到几匹超出账面的彩绢。消息传开,人们无不佩服柳庆的清正廉洁。

北周武帝天和元年(566)十二月,柳庆病逝,享年五十岁,朝廷赠予郿、绥、丹三州刺史,谥号曰“景”。“生于河东名门柳,昂首乱世傲王侯。晋公邀人伙,泾渭明清浊。决狱悬秦镜,自比汉于公。奸佞瑟瑟抖,贵戚俱斂手。”《周书·柳庆传》给予柳庆很高的评价:“束带立朝,怀匡正之节;莅官从政,著清白之美。并遭逢兴运,各展忠能,尊重拯拯,非虚言也。然庆畏避权宠,违忤宰臣,虽取镡于一时,实获申于千载矣。”柳庆的仕途经历丰富,他清忠亮直,才能出众,在官场中坚守清白之美,不畏权势,最终赢得了历史的赞誉。

绿蚁杯香嫩 红丝脍缕肥 吃鱼行家 且看白居易

白居易年轻时,对于食物并没有太多要求,反正能填饱肚子的,对他来说便是美味,能容身的地方,就是好的居所:“充肠皆美食,容膝即安居。”元和十年(815),当朝宰相武元衡遇刺身亡,白居易上疏主张严缉凶手。当时白居易正担任“太子左赞善大夫”,主要负责辅佐太子。朝臣们认为白居易是越职言事,想方设法排挤、诽谤他。不久后,白居易被贬为江州(今江西九江)司马。年过四十,仕途失意,白居易的心态发生了很大变化,曾经踌躇满志的青年变得“恬然自安”起来,他开始更加关注身边的人和事,还有自己邂逅的那些美食。比如来到江州,白居易发现江州的鱼儿极其鲜美。他在给朋友元稹的信中便提到:“渔鱼颇肥,江酒极美。”



白居易有多爱江州的鱼呢?咱们可以从他的诗歌中找到答案。有一年,在九江的春末夏初时节,正在郊游的白居易特意来到湓浦口观鱼:“观鱼傍湓浦,看竹入杨家。”他向向大家解释道:“湓浦多鱼。浦西有杨侍郎宅,多好竹。”杨宅的竹子和湓浦的鱼儿,都给白居易留下了美好的回忆。至于怎么吃才能不辜负这鲜美的美味,白居易也给出了答案:“绿蚁杯香嫩,红丝脍缕肥。”吃鱼当然得配上极美的“江酒”。“绿蚁”是指新酿的米酒还没过滤时,上面漂浮的绿色泡沫。唐朝人吃鱼,喜欢生切,将鲜嫩的鱼肉切成丝,浇上蘸料,撒上那新鲜出炉、沁人心脾的羹酒,那该多么美味呀。所以,白居易才会心满意足地表示:“故园无此味,何必苦思归。”老家也没这样的美味,所以何必整天盼望着回故乡呢。

白居易晚年曾前往苏州担任刺史。人们都说“上有天堂,下有苏杭”,苏州的鱼,味道可不逊于江州鱼,甚至“朝盘鲙红鲤,夜烛舞青蛾”,苏州的鱼,可以从早吃到晚。“鲙”,是鱼生的一种称呼。将新鲜红鲤鱼切成薄片,蘸着调料食用,好不惬意。后来,白居易在给元稹的诗中还回忆过苏州的鱼:“鱼鲙芥酱调,水莼盐豉煮。”水莼即莼菜。用芥酱为新鲜鱼片调味,用豆豉和盐烹煮莼菜,这些美味,都是白居易关于江南记忆里的的美好碎片。白居易晚年的大部分时间都在洛阳,他过得悠闲自在,偶尔参与朋友间的宴会:“净淘红粒置香饭,薄切紫鳞烹水葵。”当时,洛阳附近的陆浑县盛产红米。白居易吃着香喷喷的红米饭,吃着切成薄片的鲜鱼肉和莼菜,不由得想起了当年在苏州的日子,忍不住在宴席上问从苏州来的客人:“停杯一问苏州客,何似吴松江上时。”这洛阳园中的景致,比之苏州吴松江畔的如何?白居易对红米饭颇为喜欢,他在《饱食闲坐》一诗中道:“红粒陆浑稻,白鲙伊水鲂。庖童呼我食,饭熟鱼鲜香。箸箸适我口,匙匙充我肠。”“伊水鲂”指流经洛阳的伊河中的鲂鱼,因为味道鲜美,在当时是一种不可多得的美味。红米饭配上伊水鲂,每一口都合乎白居易的口味,让他吃得舒适满足,称心如意。白居易晚年体弱多病,腿脚不灵活了,听觉和视觉也严重衰弱。加上他信奉佛教,吃得总体比较清淡,时不时还要来一段“斋戒”。斋戒期间,既不能喝酒,也不能吃肉。会昌二年(842),退休的白居易斋戒完毕后,妻子杨氏为他张罗了一桌丰盛的菜肴:“鲈白如雪,蒸炙加桂姜。稻饭红似花,调沃新醪浆。佐以脯醢味,间之葱藿芳。”吃的还是红米饭,下饭的依然是鱼。鱼是清蒸的,加上肉桂、生姜等香料调味。红米饭上浇上用动物乳汁调制的调味酱,再加上些其他的小菜,并以花椒和菹菜添香。薤,即咱们今天说的薤菜,或薤头。闻着饭菜香气,白居易迫不及待地拿起了筷子:“山妻未举案,饿腹已先尝。”吃着可口的饭菜,看着眼前和自己一样满头白发的老伴,白居易心生感激,不由得放下碗筷,握紧妻子的手:“偕老不易得,白头何足伤。”肉固然鲜美,辛苦操劳为自己烹饪美食的人更值得珍惜啊!

“阑珊”原来是形容残尽之意

“阑珊”是一个古代诗词中出现频率非常高的词,古意盎然,一听就极雅致,因此今天的人们也特别爱用,但也常常误用,比如有人用“灯火阑珊”来描述城市中深夜繁盛的灯光,这样的用法是错误的,完全不懂“阑珊”一词的本文及其由来。“阑”这个字造得很有意思。繁体字“闌”,在商周金文字形中,上面的“柬”像扎束起来的口袋,里面的黑点表示财物或东西;中间是一扇“門(门)”;下面还有一个“夕”,表示月亮升起了一半。整个字形会意为:天色已晚,家里关上门,清点财物,不准外人进入。《说文解字》:“闌,门遮也。”“阑”由此引申为门前阻止外人进入的栅栏,这个义项后来写作“欄(栏)”或“檻(槛)”,即栏杆之意;再引申为阻拦,这个义项后来写作“攔(拦)”。这叫“古今字”,最早的古字“阑”因为义项被今字“拦”“槛”“攔”分化而继承,反而成为今天很少使用的汉字了。有个极冷僻的词叫“闌人”,字面意思就是未经主人允许,擅自扒拉开栅栏,闯入主人家中。《汉书·成帝纪》记载了一个九岁小女孩引发的恐慌事件:渭河边有一处地方,地名非常古怪,叫“厪上”;这个地名古怪的地方有一个姓名非常古怪的九岁小女孩,叫“陈持弓”。建始三年(公元前30年)七月,陈持弓听说发洪水了,从长安城西侧的横城门入城,胡乱奔走,竟然从尚方署的边门闯进皇宫,一直到未央宫附近管理皇家园林的钩盾署才被发发现。此事惊动了长安吏民,纷纷上城墙躲避洪水。《汉书·成帝纪》称陈持弓“闌人尚方掖门”“无符籍安入官曰闌”,陈持弓没有任何人官凭证,擅自从尚方署的边门闯入皇宫,这就叫“闌人”。栏杆把一块地方围起来,栏杆的边界即为尽头,因此“闌”引申为将尽之意,比如酒宴即将结束称“酒闌”,“夜闌人静”形容夜将尽时分的寂寥。“闌”又进一步引申为衰落、零乱、困窘之意。“闌珊”是一个叠韵联绵词,其实就是将单字扩展为韵母相同而声母不同的双字,写诗时使声调和韵。与“闌珊”同样的叠韵联绵词还有“闌单”“闌散”“闌残”。

语词精奥